

鑫元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网上直销交易系统货币 基金快速赎回业务调整的公告

为进一步满足投资者的理财需求,丰富货币基金的理财功能,鑫元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自 2017 年 11 月 3 日 9:30 起对网上直销交易系统(鑫元基金网上交易平台、鑫元基金微信公众号:鑫元基金财管家)货币基金快速赎回业务进行调整,具体公告如下:

一、业务规则变动内容

1、自 2017 年 11 月 3 日 09:30 起,投资者单笔快速赎回上限为 100 万份(含),单笔下限为 0.01 份(含)。所有投资者单日累计快速赎回上限为 1000 万份(含)。

2、本公司网上直销交易系统(鑫元基金网上交易平台、鑫元基金微信公众号:鑫元基金财管家)货币基金快速赎回业务仅适用于鑫元货币市场基金 A(基金代码:000483)。

二、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了解或咨询详请

本公司网站:www.xyamc.com

本公司客服电话:400-606-6188

三、风险提示

1、投资者申请使用网上直销业务前,应认真阅读有关网上直销交易协议、相关规则,了解网上直销的固有风险,投资者应慎重选择,并在使用时妥善保管好网上直销信息,特别是账号和密码。

2、本公司对所有投资者单日累计快速赎回总额设置了限额,如当日累计快速赎回总额超过本公司设定的限额,本公司可临时暂停快速赎回业务,并视情况及时恢复该业务。

3、快速赎回业务赎回款具体到账时间以银行实际到账时间为准,在遇到银行或第三方支付机构异常等极端情况下,到账时间会有所延迟。

4、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预示其未来表现,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的业绩并不构成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购买货币市场基金并不等于将资金作为存款存放在银行或者存款类金融机构,基金管理人也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本公司提醒投资者在投资前应认真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文件。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鑫元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7 年 11 月 3 日